

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大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赵志宏先生的通知，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质押股份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通证券”）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质押股份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（万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赵志宏	是	95.10	2016/10/25	2019/9/30	海通证券	1.02%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

1、截至本公告日，赵志宏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 92,948,324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5.87%；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质押的数量为 70,643,197 股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76.00%，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12.06%；

2、截至本公告日，赵志宏先生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》；
- 2、《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部分购回申请表》；
- 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10月8日